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 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2年12月9日(星期五) 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14日(星期三)以非现 场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出席会议的董事9 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9人:杨东升先生、孙雷先生、 陆川先生、邵丹蕾女士、夏泳泳先生、田宇先生、耿成轩女士、 况世道先生、杨林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聘任万广善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聘期同本届 董事会。万广善先生的详细资料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为: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5日

附件:

万广善先生的详细资料

万广善, 男, 汉族, 江苏连云港人, 1980年2月出生, 中 共党员, 大学学历, 学士学位, 经济师、高级会计师。

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03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资产会计、成本会计、总账会计、财务部副主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集团副经理级)、财务部(集团经理级)、财务部副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

万广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万广善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 (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7) 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